

证券代码：836520

证券简称：骏德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重庆骏德艾普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或 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余显华

电话：023-86062558

电子信箱：403145347@qq. com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红石路 266 号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增减比例
总资产	1,216,016,320.91	856,427,402.33	41.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702,323.85	113,102,249.77	25.29%
营业收入	2,393,014,592.06	1,770,106,469.04	35.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00,074.08	15,172,905.32	88.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17,550.09	12,077,512.27	10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72,019.18	-13,466,003.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44%	15.8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24%	15.5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28	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2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8	2.06	25.24%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5,000,000	100.00%	55,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150,000	98.46%	54,150,000	98.46%
	董事、监事、高管	55,000,000	100.00%	55,000,000	10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总股本		55,000,000	-	55,000,000	-
股东总数		5			

注：“核心员工”按《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界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挂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同时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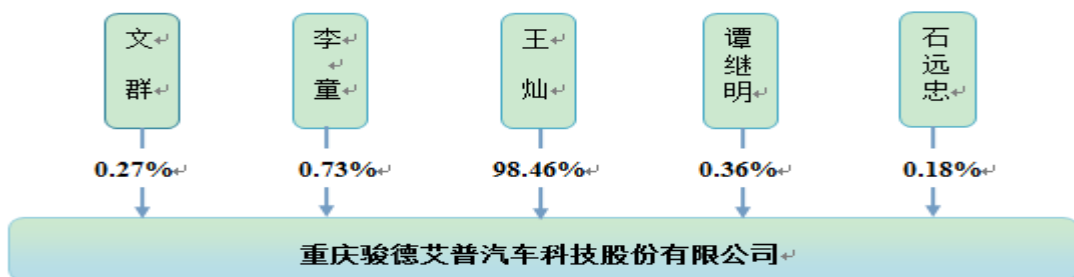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	无限售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1	王灿	境内自然人	54,150,000	-	54,150,000	98.46%	54,150,000	-	-
2	李童	境内自然人	400,000	-	400,000	0.73%	400,000	-	-
3	谭继明	境内自然人	200,000	-	200,000	0.36%	200,000	-	-
4	文群	境内自然人	150,000	-	150,000	0.27%	150,000	-	-
5	石远忠	境内自然人	100,000	-	100,000	0.18%	100,000	-	-
合计			55,000,000	0	55,000,000	100.00%	55,000,000	0	-

注：“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9 亿元，较上年增长 35.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00,074.08 元，较上年增长 88.49%。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2.1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1.99%。

公司经营的产品为具有较高性价比，市场需求较大，销售渠道下沉，长安汽车系列品牌超市成功运营。公司品牌影响力逐步扩大，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3.2 竞争优势分析

1、区域市场领先的地位和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营销和服务等方面在区域市场上已建立了骏德汽车的品牌效应。公司旗下子公司洛阳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是洛阳独家长安轿车 4S 店（B 网）；公司旗下子公司南充德福达汽车有限公司是南充独家长安福特汽车 4S 店；公司旗下子公司广安骏安达汽车有限公司是广安唯一的长安福特 4S 店、长安铃木 4S 店、长安轿车 4S 店、长安商用车 4S 店；公司旗下子公司达州骏翔汽车有限公司和达州骏意汽车有限公司是达州独家的长安福特 4S 店、长安铃木 4S 店、长安轿车 4S 店；公司旗下子公司遂宁骏德汽车有限公司和遂宁骏骐汽车有限公司是遂宁独家东风悦达起亚 4S 店、长安轿车 4S 店（B 网）、长安商用车 4S 店。同时公司还是重庆汽车协会、商用车协会会长单位，是长安轿车、长安商用车全国经销商协会理事单位。公司长安系列品牌汽车的销售量在国内所有经销商中一直保持领先，厂商对公司的支持力度较大。长安系列品牌汽车在销量上高居中国自主品牌榜首，保持了中国汽车行业第一阵营的第一增速，长安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2、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人才积累，拥有一支年富力强、开拓创新专业团队，主要成员长期从事汽车销售服务业，经验丰富，对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有深入认识，对经营的各个环节有清晰的了解，积极主动开拓市场，创建了合乎市场规律和趋势的经营模式和管理体制。

3、与厂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自开设以来，一直销售长安品牌和其合资公司品牌的汽车，加之目前中国汽车厂商也趋于选择长期合作、配合默契并业绩优秀的经销商，经过十余年的合作，公司也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了稳定而紧密的合作关系。

4、客户服务优势

汽车流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激情服务、感动用户、敢为人先、创造未来”的企业精神，信守“亲情、感动、快捷”的服务宗旨，坚信客户就是上帝，口碑就是最好的广告。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一直秉承客户就是公司最宝贵的资源，客户信任、服务客户的思想已经深耕于公司的企业文化，公司以良好的信誉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市场及广大客户的支持，确立了公司在西南市场的领先地位。此外，公司特别注重售后服务，销售人员定时与已购车客户联系，询问用车体验、耐心解答问题，同时积极与潜在客户保持密切联络，及时反馈市场信息，了解客户需求，提高了客户忠诚度及满意度，提升了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占有率。

3.3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7 年公司经营目标：营业收入增长 20%、整车销售增长 20%、维修台次增长 20%。

2017 年公司各项工作以“抓大控小，落地夯实，精细思维，提升全员综合能力素质；高屋建瓴，着眼未来，整体推进，开创集团战略发展新篇”为方针，充分发挥管理者潜能，调动员工积极性、进一步强化全员精益营销思维，以客户满意度为导向，全面落实责权利一体化的年度经营目标责任制，最终达成年度经营计划。

该经营计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在此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4.2 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控股子公司广安骏德艾普汽车有限公司、重庆骐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四川骏德艾普汽车有限公司、重庆骏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无处置子公司情况。

4.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庆骏德艾普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1日